股票代碼：2034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

負責人：張　清　課
地　址：彰化縣溪州鄉舊眉村中山路四段 270 號
電　話：(04) 889-9666　　傳真機：(04) 889-9766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5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35
(七)關係人交易	35
(八)質押之資產	3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5
(十二)其　他	36～4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2～4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3
3.大陸投資資訊	43
(十四)部門資訊	44～45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5～49

K&H 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KH & W CPA Office

台北所：台北市長安東路二段七十七號三樓
TEL:(02)2507-1008 FAX:(02)2507-8939
E-mail:ckhw.cpa1008@msa.hinet.net

桃園所：桃園市中正路一〇七一號十樓之三
TEL:(03)355-3153 FAX:(03)355-3126
E-mail:kenchsu@ms26.hinet.net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事務所名稱：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柯天賜

簡結峰

核 准 文 號：前財政部證期會核准簽證文號
(78)台財證(一)第 2417 號函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16517 號函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	101年12月31日	%	101年1月1日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　　金	六(一)	$653,578	6	$449,818	4	$479,577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97,596	1	67,482	1	58,882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39,277	0	40,345	0	31,980	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54,667	0	89,832	1	84,909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六)	2,476,120	21	2,300,684	21	2,635,610	22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六)	425,308	4	300,319	3	662,456	6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25,919	0	26,034	0	25	0
1310	存　　貨	六(七)	4,897,312	42	4,666,172	43	5,352,743	44
1410	預付款項		58,671	1	32,990	0	19,316	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800	0	800	0	800	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729,248	75	7,974,476	73	9,326,298	78
15XX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355,570	3	276,958	3	187,444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八	2,466,197	21	2,460,629	23	2,462,354	2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45,994	0	46,517	0	48,312	0
1915	預付設備款		90,328	1	64,072	1	12,059	0
1920	存出保證金		141	0	153	0	160	0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六)	32,945	0	32,945	0	32,253	0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991,175	25	2,881,274	27	2,742,582	22
1XXX	資產總計		$11,720,423	100	$10,855,750	100	$12,068,880	100

（續　次　頁）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	101年12月31日	%	101年1月1日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2,193,086	19	$1,673,556	15	$2,864,509	2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	299,458	3	99,968	1	99,875	1
2150	應付票據		276	0	268	0	722	0
2170	應付帳款		319,457	3	234,208	2	245,086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281,076	2	194,940	2	256,246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68,975	0	0	0	92,749	1
2310	預收款項		334,676	3	208,265	2	225,189	2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	六(十二)	35,508	0	77,174	1	35,508	0
2330	其他流動負債		6,789	0	16,980	0	9,926	0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539,301	30	2,505,359	23	3,829,810	32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	六(十二)	1,154,708	10	1,548,549	14	1,325,723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890	0	890	0	890	0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三)	196,108	2	171,956	2	171,285	1
2645	存入保證金		3,251	0	173,780	2	184,932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54,957	12	1,895,175	18	1,682,830	14
2XXX	負債合計		4,894,258	42	4,400,534	41	5,512,640	46
3XXX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3,701,189	32	3,701,189	34	3,701,189	31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1,848,637	16	1,848,637	17	1,848,637	15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93,172	5	561,056	5	514,270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9,227	0	30,608	0	22,004	0
3350	未分配盈餘		646,315	5	305,033	3	469,812	4
3400	其他權益		7,625	0	8,693	0	328	0
3XXX	權益合計		6,826,165	58	6,455,216	59	6,556,240	54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11,720,423	100	$10,855,750	100	$12,068,88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3年3月2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代碼	項目	附註	102年1至12月	%	101年1至12月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23,846,654	100	$24,249,64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	(22,204,373)	(93)	(22,899,224)	(94)
5900	營業毛利		1,642,281	7	1,350,416	6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836,244)	(3)	(816,134)	(3)
6200	管理費用		(143,405)	(1)	(114,903)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79,649)	(4)	(931,037)	(4)
6900	營業淨利		662,632	3	419,379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112,012	0	(10,876)	(0)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37,068)	(0)	(42,463)	(0)
7100	利息收入		442	0	395	0
7130	股利收入		5,586	0	6,020	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0,972	0	(46,924)	(0)
7900	稅前淨利		743,604	3	372,455	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90,697)	(0)	(35,672)	(0)
8200	本期淨利		652,907	3	336,783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68)	(0)	8,365	0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六(十三)	(26,273)	(0)	(2,445)	(0)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4,466	0	416	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30,032	3	$343,119	2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652,907	3	$336,783	2
862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652,907	3	$336,783	2
8700	綜合損益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630,032	3	$343,119	2
872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630,032	3	$343,119	2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1.76		$0.9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76		$0.9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3年3月2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3,701,189	$1,848,637	$514,270	$22,004	$469,812	$328	$6,556,240
	10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6,786		(46,786)		0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8,604	(8,604)		0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444,143)		(444,143)
D1	本期淨利					336,783		336,783
D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029)	8,365	6,336
Z1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3,701,189	$1,848,637	$561,056	$30,608	$305,033	$8,693	$6,455,216
A1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3,701,189	$1,848,637	$561,056	$30,608	$305,033	$8,693	$6,455,216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2,116		(32,116)		0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259,083)		(259,083)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1,381)	1,381		0
D1	本期淨利					652,907		652,907
D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1,807)	(1,068)	(22,875)
Z1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3,701,189	$1,848,637	$593,172	$29,227	$646,315	$7,625	$6,826,16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3年3月2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102年1至12月	101年1至12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743,604	$372,455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67,614	174,43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29,826)	(8,600)
A20900	利息費用	37,068	42,463
A21200	利息收入	(442)	(39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826	2,038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9	0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0,666	(218)
A30000	與營業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5,165	(4,923)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75,436)	334,926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24,990)	362,137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231,140)	686,571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5,681)	(13,674)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8	(454)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85,249	(10,878)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81,180	(31,890)
A32210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26,411	(16,92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0,191)	7,054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2,121)	(1,77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689,973	1,892,34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42	39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7,257)	(42,90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6,617)	(152,21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36,541	1,697,61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4,754)	(360,000)
B0002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3,800	360,218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8,612)	(89,514)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5,603)	(268,11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476	12,38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2	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0	(69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6,681)	(345,70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19,530	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0	(1,190,953)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99,490	93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600,000	3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035,508)	(35,508)
C03100	存入保證金收回	(170,529)	(11,15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59,083)	(444,14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46,100)	(1,381,663)
EEEE	本期現金增加(減少)數	203,760	(29,759)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449,818	479,577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653,578	$449,81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3年3月2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1.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62 年 1 月 31 日依公司法設立，主要係從事於不銹鋼管之製造加工及買賣、不銹鋼板及不銹鋼捲片裁剪加工與買賣、不銹鋼材料買賣與相關業務的代辦與進出口貿易。

2.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0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1)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2)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3)合併公司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整體影響，惟經初步評估可能影響合併公司持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工具，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僅於符合特定條件下之權益工具，得指定將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於該資產除列時不得將已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轉列至當期損益。合併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認列屬權益工具之(損)益(1,068)仟元於其他綜合損益。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之影響

1.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並生效，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故本公司尚未採用：

新準則或修正專案名稱		主要修正內容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 IFRSs 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0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及 7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1 及 34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 21 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	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	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或修正專案名稱		主要修正內容	生效日
		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	單獨財務報表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	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	員工給付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	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 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	政府貸款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國會計準則第 20 號「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輔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或修正專案名稱		主要修正內容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2009-201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1、16、32 及 34 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11 及 12 號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11 及 12 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非強制)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金融工具：避險會計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非強制)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及 12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	投資個體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	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準則或修正專案名稱		主要修正內容	生效日
		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現行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2010-2012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3、8 及 13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16、24 及 38 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及 13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除將增加財務報表附註揭露外，對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4)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合併財務報表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之財務報表。控制係指母公司可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相關營運活動中獲取利益。
   (2)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2. 編入合併財務報表子公司之主要業務及持股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本公司	吉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四)外幣換算

1. 合併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4.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之換算差額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5. 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係依書面之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九)金融資產減損

1.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合併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合併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土地改良物 10 年、房屋及建築 10 至 35 年，機器設備 3 至 15 年，運輸設備 8 年，餘為 1 至 20 年。

(十三)租　　賃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2. 營業租賃係指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於營業租賃下所為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五)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即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劃

A.確定福利計劃係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計劃。確定福利計劃通常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視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劃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七)<u>所得稅</u>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當期所得稅根據合併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

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十八)收入認列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不銹鋼製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3.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九)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編製財務報表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

合併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一)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45,994 仟元。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

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4,897,312 仟元。

(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196,108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　　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1,405	$1,714	$749
支票及活期存款	652,173	448,104	478,828
合　　計	$653,578	$449,818	$479,577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公司將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90,004	$89,715	$89,715
評價調整	(1,809)	(22,233)	(30,833)
小計	88,195	67,482	58,882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9,401	0	0
合　　計	$97,596	$67,482	$58,882

1.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損失)分別為 28,439 仟元及 8,818 仟元。
2. 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商　品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賣日幣買台幣	日幣　1,014,000	102.10.02～103.03.31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工具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本公司未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況。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上櫃公司股票	$31,652	$31,652	$31,652
評價調整	7,625	8,693	328
合　　計	$39,277	$40,345	$31,980

本公司未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況。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355,570	$276,958	$187,444
累計減損	0	0	0
合　　計	$355,570	$276,958	$187,444

1.本公司持有 ABGENOMICS INTERNATIONAL INC.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本公司未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況。

(五)應收票據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54,667	$89,832	$84,909
減：備抵呆帳	0	0	0
	$54,667	$89,832	$84,909

(六)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2,478,815	$2,316,267	$2,651,193
減：備抵呆帳	(2,695)	(15,583)	(15,583)
	$2,476,120	$2,300,684	$2,635,610
催收款項	$161	$161	$172
減：備抵呆帳	(161)	(161)	(172)
	$0	$0	$0

1.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30天內	$130,417	$140,885	$247,018
31-90天	1,643	81,786	78,110
91-180天	0	0	0
181天以上	0	0	0
合　　計	$132,060	$222,671	$325,128

2.已減損金融資產其備抵呆帳之變動分析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15,744	$15,755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12,888)	0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0	(11)
期末餘額	$2,856	$15,744

3.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其信用品質良好。

4.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6.本公司與銀行間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本公司依合約規定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本公司業已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保留款金額
富邦銀行	$521,456 (USD 17,496仟元)	$469,083 (USD 15,739仟元)	$52,373 (USD 1,757仟元)
富邦銀行	$109,470 (EUR 2,664仟元)	$98,488 (EUR 2,397仟元)	$10,982 (EUR 267仟元)
兆豐銀行	$29,205 (USD 980仟元)	$0 (USD 0仟元)	$29,205 (USD 980仟元)

101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保留款金額
富邦銀行	$481,899 (USD 16,594仟元)	$433,448 (USD 14,926仟元)	$48,451 (USD 1,668仟元)
富邦銀行	$21,419 (EUR 556仟元)	$19,272 (EUR 500仟元)	$2,147 (EUR 56仟元)
兆豐銀行	$14,899 (USD 513仟元)	$11,904 (USD 410仟元)	$2,995 (USD 103仟元)

	101年1月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保留款金額
富邦銀行	$278,614 (USD 9,203 仟元)	$0 (USD 0 仟元)	$278,614 (USD 9,203 仟元)
富邦銀行	$81,464 (EUR 2,079 仟元)	$22,097 (EUR 564 仟元)	$59,367 (EUR 1,515 仟元)

(七)存　　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製成品	$2,652,294	$2,494,602	$2,816,901
在製品	50,969	53,383	51,270
半成品	304,703	371,824	373,771
原　料	1,935,517	1,821,427	2,250,515
物　料	40,029	43,536	47,586
小　　計	4,983,512	4,784,772	5,540,043
備抵跌價損失	(86,200)	(118,600)	(187,300)
淨　　額	$4,897,312	$4,666,172	$5,352,743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認列與存貨相關營業成本分別為 22,204,373 仟元及 22,899,224 仟元，其中分別包括存貨回升利益 32,400 仟元及 68,700 仟元，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主要係因原料價格上漲所致。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 年	期初餘額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期末餘額
成本					
土地	$1,146,676	$7,686	$0	$0	$1,154,362
土地改良物	0	7,619	0	0	7,619
房屋及建築	597,960	6,549	0	63,053	667,562
機器設備	1,540,198	123,739	(3,625)	0	1,660,312
運輸設備	89,211	3,800	(27,728)	0	65,283
辦公設備	58,986	580	(1,222)	0	58,344
其他設備	201,492	7,170	(906)	15,401	223,157
未完工程	78,454	37,349	0	(78,454)	37,349
	3,712,977	$194,492	($33,481)	$0	3,873,988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0	$571	$0	$0	571
房屋及建築	185,974	33,363	0	220	219,557
機器設備	900,163	104,047	(3,509)	0	1,000,701
運輸設備	23,017	9,355	(6,611)	0	25,761
辦公設備	20,494	7,474	(1,213)	0	26,755
其他設備	122,700	12,804	(838)	(220)	134,446
	1,252,348	$167,614	($12,171)	$0	1,407,791
固定資產淨額	$2,460,629				$2,466,197

101 年	期初餘額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期末餘額
成本					
土地	$1,146,676	$0	$0	$0	$1,146,676
房屋及建築	564,836	11,675	(2,482)	23,931	597,960
機器設備	1,495,998	46,797	(2,597)	0	1,540,198
運輸設備	79,948	34,903	(25,640)	0	89,211
辦公設備	57,325	2,492	(831)	0	58,986
其他設備	187,444	12,808	(2,012)	3,252	201,492
未完工程	27,183	78,454	0	(27,183)	78,454
	3,559,410	$187,129	($33,562)	$0	3,712,977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56,169	$29,973	($168)	$0	185,974
機器設備	791,473	110,973	(2,283)	0	900,163
運輸設備	26,933	10,008	(13,924)	0	23,017
辦公設備	12,940	8,344	(790)	0	20,494
其他設備	109,541	15,132	(1,973)	0	122,700
	1,097,056	$174,430	($19,138)	$0	1,252,348
固定資產淨額	$2,462,354				$2,460,629

1.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408仟元及449仟元，其資本化之利率區間分別為1.16%～1.45%及1.13%～1.56%。

2.本公司座落於彰化縣溪州鄉舊眉段75-1及75-2地號之土地(面積2,044平方公尺)以及埔心鄉新館段 115 地號之土地(面積 171 平方公尺)、115-1 及115-2(面積3,218平方公尺)與116地號之土地(面積120平方公尺)屬農牧用地之地目作為停車場及成品儲放、運輸裝卸區等，依法暫不能辦理過戶取得所有權登記，故全部以總經理張金鈺個人名義登記，並以該六筆土地設定抵押權予本公司共計40,000仟元。

3.本公司座落於彰化縣溪州鄉舊眉段 73、73-3(面積 9,621 平方公尺)及 74-6地號、74-18、74-19地號之土地（面積1,547平方公尺），原信託於總經理張金鈺名下，已於民國102年4月26日變更登記為本公司名下所有，亦於民國102年4月30日完成抵押權塗銷登記。

4.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資產之說明。

(九)短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購料借款	$733,648	$285,088	$2,039,799
外銷借款	1,159,438	988,468	824,710
信用借款	300,000	400,000	0
淨額	$2,193,086	$1,673,556	$2,864,509
利率區間	0.4913%～1.55%	0.4538%～1.715%	0.2257%～2.73%

(十)應付短期票券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商業本票	$300,000	$100,000	$100,000
減：未攤銷折價金額	(542)	(32)	(125)
淨額	$299,458	$99,968	$99,875
利率區間	0.84%～1%	0.84%	0.912%

(十一)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41,652	$20,330	$28,873
應付薪資及獎金	109,657	70,567	85,553
應付設備款	13,318	8,173	37,143
應付佣金	22,148	30,244	19,950
其他	94,301	65,626	84,727
	$281,076	$194,940	$256,246

(十二)長期銀行借款

	合約內容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擔保借款				
臺灣銀行	註1	$185,600	$208,800	$232,000
臺灣銀行	註2	104,616	116,923	129,231
臺灣銀行	註3	250,000	250,000	0
臺灣銀行	註4	50,000	50,000	0
兆豐銀行	註5	600,000	0	0
兆豐銀行	註6	0	500,000	500,000
華南銀行	註7	0	380,000	380,000
信用借款				
華南銀行	註8	0	120,000	120,000
合　　計		1,190,216	1,625,723	1,361,231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35,508)	(77,174)	(35,508)
一年後到期部份		$1,154,708	$1,548,549	$1,325,723
利率區間		1.4746%～1.485%	1.475%～1.485%	1.475%～1.485%

1.自民國98年11月22日起，每6個月為一期，分25期償還。
2.自民國98年7月22日起，每6個月為一期，分26期償還。
3.自民國104年2月6日起，每6個月為一期，分6期償還。
4.自民國105年2月6日起，每6個月為一期，分24期償還。
5.自民國104年11月30日起，每3個月為一期，分12期償還。
6.自民國102年12月28日起，每3個月為一期，分12期償還，已於102年8月30日償還整筆借款。
7.自民國103年1月14日起，每3個月為一期，分20期償還，已於102年9月27日償還整筆借款。
8.自民國103年1月14日起，每3個月為一期，分20期償還，已於102年9月27日償還整筆借款。
9.本公司為長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除附註八所述者外，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開立保證票據分別為800,000仟元、500,000仟元及500,000仟元。

(十三)退休金

1.確定福利計畫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

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15,686	$187,825	$185,05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9,057)	(15,380)	(13,237)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196,629	172,445	171,817
帳列其他應付款	(521)	(489)	(532)
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	$196,108	$171,956	$171,285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87,825	$185,054
當期服務成本	963	1,322
利息成本	3,232	3,184
福利支付數	(2,531)	(4,033)
確定福利義務精算損益	26,197	2,298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15,686	$187,825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5,380	$13,23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72	272
計畫資產提撥數	6,012	6,051
福利支付數	(2,531)	(4,032)
計畫資產損益	(76)	(148)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9,057	$15,380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963	$1,322
利息成本	3,232	3,18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72)	(272)
當期退休金成本	$3,923	$4,234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2,658	$2,963
推銷費用	309	287
管理費用	956	984
	$3,923	$4,234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本期認列	$26,273	$2,445
累積金額	$28,718	$2,445

(7)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本公司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196仟元及125仟元。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折現率	1.75%	1.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2.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75%	1.7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15,686)	($187,82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9,057	15,380
計畫剩餘(短絀)	($196,629)	($172,445)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581	$8,082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76)	($148)

(10)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6,841 仟元。

2.確定提撥計畫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7,805 仟元及 17,725 仟元。

(十四)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為4,600,000仟元，分為460,000仟股，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發行流通在外股數均為普通股370,118,857股，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五)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當期依法令規定可供分配淨利，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相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分配盈餘時，董監事酬勞為2%，員工紅利為5%，其餘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股利政策：

   本公司屬傳統產業，企業生命週期進入「成熟期」，較適採取穩定之股利政策。基於保障股東權益暨公司營運資金需求之考量，股東盈餘分配以每股至少維持0.5元現金股利為原則；若股利分配當年度公司有重大擴充或轉投資計劃，則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之考量，得調整現金股利之成數或全數以股票股利方式分配之。
3.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法定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IFRSs時，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4.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6月18日及民國101年6月18日經股東會議通過民國101年及100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2,116		$46,786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381)		0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0		8,604	
現金股利	259,083	$0.70	444,143	$1.20
合　　計	$289,818		$499,533	

5. 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29,752仟元及14,521仟元，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900仟元及5,809仟元。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係以截至當年度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公司章程所訂成數為基礎估列。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101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本公司101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十七)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39,105	$8,600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0,666)	2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826)	(2,038)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64,810	(28,733)
什項利益及損失	21,589	11,077
合　　計	$112,012	($10,876)

(十八)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36,241	$41,750
應付短期票券	1,235	1,162
減：符合要件之資本化金額	(408)	(449)
財務成本	$37,068	$42,463

(十九)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　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97,387	$141,024	$538,411	$338,551	$105,310	$443,861
勞健保費用	33,714	7,363	41,077	28,408	6,432	34,840
退休金費用	17,065	4,663	21,728	17,350	4,609	21,959
其他用人費用	39,449	7,793	47,242	33,492	7,633	41,125
	$487,615	$160,843	$648,458	$417,801	$123,984	$541,785
折舊費用	$151,789	$15,825	$167,614	$157,531	$16,899	$174,430

(二十)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之應付所得稅	$82,447	$33,00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3,135	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26	452
當期所得稅總額	85,708	33,46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989	2,211
所得稅費用	$90,697	$35,672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4,466	$416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之說明：

	102年度	101年度
會計利潤(稅前利益)	$743,604	$372,455
按適用稅率17%計算之稅額	$126,413	$63,317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35,429)	(15,132)
按稅法規定減除之所得稅影響數		
免稅所得	(4,180)	(2,493)
不得減除之費用	632	694
暫時性差異	0	(11,16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3,135	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26	452
所得稅費用	$90,697	$35,672

3.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認列於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20,162	($5,508)	$0	$14,654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1,883)	874	0	(1,009)
備抵呆帳超限(追認)數	(1,414)	0	0	(1,414)
退休金未撥存專戶	29,316	(355)	4,466	33,427
未實現投資損失	336	0	0	336
小計	$46,517	($4,989)	$4,466	$45,99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重估增值	$890	$0	$0	$890

	10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31,841	($11,679)	$0	$20,162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494)	(1,389)	0	(1,883)
備抵呆帳超限(追認)數	(1,414)	0	0	(1,414)
退休金未撥存專戶	16,143	12,757	416	29,316
未實現投資損失	336	0	0	336
未扣抵之證券交易損失	1,900	(1,900)	0	0
小計	$48,312	($2,211)	$416	$46,51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重估增值	$890	$0	$0	$890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418	$1,516	$2,475

5. 本公司增資擴展計畫已於民國100年9月30日核准完成，五年免稅期間自民國101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

6.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皆已經稽徵機關核定至100年度。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86年度以前	$0	$0	$0
87年度以後	646,315	305,033	469,812
合計	$646,315	$305,033	$469,812

8.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9,432	$56,368	$42,637

民國101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18.59%，民國102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13.68%。

(二十一)每股盈餘

	10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652,907	370,119	$1.76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652,907	370,11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0	1,30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652,907	371,421	$1.76

	10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336,783	370,119	$0.91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336,783	370,11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83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336,783	370,958	$0.91

(二十二)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及房屋，租賃期間介於5年至12年，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分別認列740仟元及660仟元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740	$740	$66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100	2,420	2,740
超過5年	770	1,190	1,610
合　　計	$3,610	$4,350	$5,010

(二十三)非現金交易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2年度	101年度
購置固定資產	$220,748	$239,14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8,173	37,14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3,318)	(8,173)
本期支付現金	$215,603	$268,111

七、關係人交易

(一)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65,534	$45,975

八、質押之資產

	帳面價值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24,109	$1,411,325	長期銀行借款
定期存款(註)	800	800	保證金
合計	$1,424,909	$1,412,125	

	帳面價值	
項目	101年1月1日	擔保用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95,883	長期銀行借款
定期存款(註)	800	保證金
合計	$1,396,683	

註：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已簽約但尚未給付之資本支出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1,712	$45,722	$9,47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　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本公司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發行新股或買回本公司股份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102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5,570	—
存出保證金	141	141

	102年12月31日	
金　融　負　債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1,190,216	$1,190,216
存入保證金	3,251	3,251

	101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6,958	—
存出保證金	153	153

	101年12月31日	
金　融　負　債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1,625,723	$1,625,723
存入保證金	173,780	173,780

	101年1月1日	
金　融　資　產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7,444	—
存出保證金	160	160

	101年1月1日	
金　融　負　債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1,361,231	$1,361,231
存入保證金	184,932	184,932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二)。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管理階層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管理階層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日圓。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本公司之部分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幣別相同，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本公司採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匯率風險。

本公司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4,220	29.805	$1,019,913
歐　元	1,892	41.09	77,750
日　圓	718,547	0.2839	203,995

	10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3,753	29.040	$980,185
歐　元	630	38.490	24,259
日　圓	63,399	0.3364	21,32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5,859	29.040	170,157

	101年1月1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新 台 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51,801	30.275	$1,568,284
歐　元	3,311	39.18	129,73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1,512	30.275	348,517

本公司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	$10,199	$0
歐　元	1%	778	0
日　圓	1%	2,040	0

	10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	$9,802	$0
歐　元	1%	243	0
日　圓	1%	213	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	1,702	0

價格風險

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976仟元及675仟元；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393 仟元及

403 仟元。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抵銷。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若新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1,471 仟元及 1,463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獲獨立信評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並無重大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及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3)流動性風險

a.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降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如下：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102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2,193,086	$0	$0	$0	$0
應付短期票券	299,458	0	0	0	0
應付票據	276	0	0	0	0
應付帳款	319,457	0	0	0	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35,508	0	250,000	600,000	304,708
存入保證金	3,251	0	0	0	0

衍生金融資產	三個月以下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102 年 12 月 31 日					
遠期外匯合約	$9,401	$0	$0	$0	$0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101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1,673,556	$0	$0	$0	$0
應付短期票券	99,968	0	0	0	0
應付票據	268	0	0	0	0
應付帳款	234,208	0	0	0	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77,174	0	0	750,000	798,549
存入保證金	173,780	0	0	0	0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101 年 1 月 1 日					
短期借款	$2,864,509	$0	$0	$0	$0
應付短期票券	99,875	0	0	0	0
應付票據	722	0	0	0	0
應付帳款	245,086	0	0	0	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35,508	0	0	500,000	825,723
存入保證金	184,932	0	0	0	0

c.本公司融資額度明細如下：

	102 年12 月31 日	101 年12 月31 日	101 年1 月1 日
已動用金額	$3,683,301	$3,399,279	$4,325,740
未動用金額	8,560,374	7,765,121	7,775,885
	$12,243,675	$11,164,400	$12,101,625

(三)公允價值估計

1.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88,195	$0	$0	$88,195
遠期外匯合約	0	9,401	0	9,4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39,277	0	0	39,277

10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67,482	$0	$0	$67,4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40,345	0	0	40,345

101年1月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58,882	$0	$0	$58,8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31,980	0	0	31,980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1)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2)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3)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

值。

(4)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仟單位/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允強實業(股)	普通股股票						
“	有益鋼鐵(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15	$7,445	—	@12.10
“	ABGENOMICS INTERNATIONAL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3	31,900	3.64%	—
	特別股股票						
	ABGENOMICS INTERNATIONAL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00	323,670	—	—
吉茂投資(股)	普通股股票						
“	有益鋼鐵(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560	43,070	—	@12.10
“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	40,050	—	@80.10
“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	40,700	—	@20.35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持股比例*被投資公司期末淨值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被投資公司股利分派情形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允強實業(股)	吉茂投資(股)公司	彰化縣溪洲鄉中山路四段270號	H201010 一般投資業	$100,120	$100,120	10,000	100%	$129,596	$129,596	$14,546	$14,546	-	-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1.子公司係專業投資公司與母公司間並無業務往來關係。

2.母子公司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1)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向子公司收取帳務處理費均為 36 仟元。

(2)民國 102 年度向子公司收取租金 30 仟元。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係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分配資源及評估部門績效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營運部門。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以產品別資訊制定決策，本公司營運部門依產品別劃分為不銹鋼板/捲、不銹鋼管、型鋼及其他，型鋼及其他因未達量化門檻，故合併表達於「其他營運部門」欄內。所揭露之應報導部門係以製造及銷售不銹鋼製品為主要收入來源。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依係以排除董監事酬勞等之營業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部門損益與資產及產品別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102年度

	不銹鋼板/捲	不銹鋼管	其他	總計
收入				
外部收入淨額	$14,794,962	$8,709,090	$342,602	$23,846,654
內部收入淨額	$0	$0	$0	$0
營運部門損益	$132,959	$564,501	($21,987)	$675,473
營運部門資產	$1,328,431	$2,158,543	$342,268	$3,829,242

民國101年度

	不銹鋼板/捲	不銹鋼管	其他	總計
收入				
外部收入淨額	$14,569,283	$9,259,829	$420,528	$24,249,640
內部收入淨額	$0	$0	$0	$0
營運部門損益	($17,495)	$459,157	($15,464)	$426,198
營運部門資產	$1,140,278	$2,127,927	$299,415	$3,567,620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本期營業淨利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民國102年度	民國101年度
營運部門總損益	$675,473	$426,198
董監事酬勞等費用	(12,841)	(6,8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0,972	(46,92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743,604	$372,455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本公司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公司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認定成本

本公司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2.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二)本公司除避險會計及非控制權益，因其與本公司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1.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公司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民國101年1月1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79,577	-	$479,5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8,882	-	58,8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1,980	-	31,980	
應收票據淨額	84,909	-	84,909	
應收帳款淨額	2,635,610	-	2,635,610	
其他應收款項	662,456	-	662,456	
當期所得稅資產	25	-	25	
存貨	5,352,743	-	5,352,743	
預付款項	19,050	266	19,316	3
其他流動資產	800	-	800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2,169	(32,169)	-	2
流動資產合計	9,358,201	(31,903)	9,326,298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7,444	-	187,4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79,514	82,840	2,462,354	3,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6,143	32,169	48,312	2
預付設備款	-	12,059	12,059	4
存出保證金	160	-	160	
遞延費用	35,758	(35,758)	-	3
其他非流動資產	91,660	(59,407)	32,253	3
非流動資產合計	2,710,679	31,903	2,742,582	
資產總計	$12,068,880	$0	$12,068,880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2,864,509	-	$2,864,509	
應付短期票券	99,875	-	99,875	
應付票據	722	-	722	
應付帳款	245,086	-	245,086	
當期所得稅負債	92,749	-	92,749	
其他應付款項	256,246	-	256,246	
預收款項	225,189	-	225,189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35,508	-	35,508	
其他流動負債	9,926	-	9,926	
流動負債合計	3,829,810	-	3,829,810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借款	1,325,723	-	1,325,723	
土地增值稅準備	890	(890)	-	2
遞延所得稅負債	-	890	890	2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5,199	46,086	171,285	1
存入保證金	184,932	-	184,932	
非流動負債合計	1,636,744	46,086	1,682,830	
負債總計	5,466,554	46,086	5,512,640	
權益				
股本				
普通股股本	3,701,189	-	3,701,189	
資本公積	1,848,637	-	1,848,637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514,270	-	514,270	
特別盈餘公積	22,004	-	22,004	
未分配盈餘	546,394	(76,582)	469,812	1,2
其他權益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0,608)	30,608	-	1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328	-	328	
未實現重估增值	112	(112)	-	2
權益總計	6,602,326	(46,086)	6,556,240	
負債及權益總計	$12,068,880	$0	$12,068,880	

2.民國101年12月31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49,818	-	$449,8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7,482	-	67,4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0,345	-	40,345	
應收票據淨額	89,832	-	89,832	
應收帳款淨額	2,300,684	-	2,300,684	
其他應收款項	300,319	-	300,319	
當期所得稅資產	26,034	-	26,034	
存貨	4,666,172	-	4,666,172	
預付款項	32,990	-	32,990	
其他流動資產	800	-	800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7,201	(17,201)	-	2
流動資產合計	7,991,677	(17,201)	7,974,476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6,958	-	276,9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32,571	28,058	2,460,629	3,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6,356	30,161	46,517	2
預付設備款	-	64,072	64,072	4
存出保證金	153	-	153	
遞延費用	32,723	(32,723)	-	3
其他非流動資產	92,352	(59,407)	32,945	3
非流動資產合計	2,851,113	30,161	2,881,274	
資產總計	$10,842,790	$12,960	$10,855,750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673,556	-	$1,673,556	
應付短期票券	99,968	-	99,968	
應付票據	268	-	268	
應付帳款	234,208	-	234,208	
其他應付款項	194,940	-	194,940	
預收款項	208,265	-	208,265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77,174	-	77,174	
其他流動負債	16,980	-	16,980	
流動負債合計	2,505,359	-	2,505,359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借款	1,548,549	-	1,548,549	
土地增值稅準備	890	(890)	-	2
遞延所得稅負債	-	890	890	2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5,119	46,837	171,956	1
存入保證金	173,780	-	173,780	
非流動負債合計	1,848,338	46,837	1,895,175	
負債總計	4,353,697	46,837	4,400,534	
權益				
股本				
普通股股本	3,701,189	-	3,701,189	
資本公積	1,848,637	-	1,848,637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561,056	-	561,056	
特別盈餘公積	30,608	-	30,608	
未分配盈餘	368,025	(62,992)	305,033	1,2
其他權益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9,227)	29,227	-	1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8,693	-	8,693	
未實現重估增值	112	(112)	-	2
權益總計	6,489,093	(33,877)	6,455,216	
負債及權益總計	$10,842,790	$12,960	$10,855,750	

3.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24,249,640	-	$24,249,640	
營業成本	(22,901,135)	1,911	(22,899,224)	1
營業毛利	1,348,505	1,911	1,350,416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816,438)	304	(816,134)	1
管理費用	(115,763)	860	(114,903)	1
營業利益	416,304	3,075	419,37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76)	-	(10,876)	
財務成本	(42,463)	-	(42,463)	
利息收入	395	-	395	
股利收入	6,020	-	6,020	
稅前淨利	369,380	3,075	372,455	
所得稅費用	(48,216)	12,544	(35,672)	
本期淨利	321,164	15,619	336,783	
其他綜合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	8,365	8,365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	(2,445)	(2,445)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416	4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6,336	6,3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0	$21,955	$343,119	

調節原因說明如下：

1.退休金

(1)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2)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允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3)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

2.所得稅

(1)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告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告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2)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如有證據顯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一部分或全部有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機率不會實現時，使用備抵評價科目以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認列。

(3)本公司辦理資產重估之土地依法計提之土地增值稅準備，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係表達於「土地增值稅準備」；土地增值稅係屬所得稅範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應表達於「遞延所得稅負債」。

3.本公司配合 IFRSs 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達方式，將遞延費用、以他人名義為所有權登記而取得之土地之相關科目予以適當重新分類。

4.預付設備款

本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性質應表達於「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